

# 城市全域数字化转型成熟度自评估重点指标及计算方法

根据国家标准《城市全域数字化转型 成熟度模型》（计划号：20213294-T-469）内容，为有力指导和支撑各城市开展城市全域数字化转型成熟度（以下简称“CTMM”）自评估工作，全国数据标准化技术委员会秘书处组织提出了 CTMM 重点指标及计算方法。各城市（含直辖市及计划单列市）可依据重点指标开展评估工作，也可依据国家标准《城市全域数字化转型 成熟度模型》组织开展系统化评估工作，以识别自身现状、不足及优势，明确重点提升方向和路径。根据 CTMM 评估结果，城市全域数字化转型发展水平遵循五级三类划分原则，一级、二级对应“潜力发展类”城市，三级对应“提档升级类”城市，四级、五级对应“创新引领类”城市。

## 一、重点指标组成

重点指标划分为 6 个能力域、20 个能力子域，重点指标组成及权重设置见表 1。不同能力域、能力子域在各个成熟度等级的具体能力要求详见表 2-表 7。

表 1 重点指标组成及权重设置

能力域及权重	能力子域及权重
适数化改革（10%）	战略（20%）
	组织（20%）
	制度（20%）
	运营运维（40%）
城市数字底座（20%）	数字基础设施（20%）
	数据资源体系（30%）
	数字化共性支撑（30%）
	安全保障（20%）
智慧高效治理（20%）	平急联动（50%）
	民意速办（50%）
精准普惠服务（20%）	政务服务（20%）
	公共服务（40%）
	数字友好（40%）
产城融合发展（20%）	数智赋能产业发展（35%）
	新产业新业态培育（35%）
	空间载体改造（20%）
	经济运行监测（10%）
城市数字更新（10%）	总体部署（20%）
	基础设施更新（40%）
	社区服务更新（40%）

## 二、重点指标描述

### (一) “适数化改革”重点指标描述

表2 “适数化改革”重点指标描述

成熟度等级	一级（基础级）	二级（发展级）	三级（协同级）	四级（融合级）	五级（引领级）
适数化改革	愿景清晰，条线探索	分工明确，重点突破	一体推进，跨域协同	组织变革，长效运营	多元治理，制度引领
	1) <b>战略</b> ：在城市相关规划文件中提出数字化转型目标及发展方向	1) <b>战略</b> ：结合区域发展实际需求和特色，制定重点领域数字化转型分项战略	1) <b>战略</b> ：结合区位优势及资源条件，制定出台城市全域数字化转型一体化战略文件，覆盖适数化改革、数字底座、城市治理、公共服务、产城融合、数字更新等关键领域	1) <b>战略</b> ：将数据要素开发利用作为城市全域数字化转型战略的重要组成部分，推动数据要素与城市各项业务深度融合，打造符合当地特色的数据要素流通体系	1) <b>战略</b> ：城市全域数字化转型战略具备系统性、创新性、前瞻性，形成可复制推广的样板
	2) <b>组织</b> ：各条线独立探索数字化转型建设	2) <b>组织</b> ：初步建立统筹推进机制，明确城市全域数字化转型职责分工和牵头机构；初步构建面向经济社会效益的数字化转型绩效评价框架	2) <b>组织</b> ：政府起主导作用，强化顶层设计，建立高层级统筹推进机制，推进跨部门、跨层级、跨主体协同；建立新型政企合作伙伴机制；数字化项目和资金实现统一管理、联动审批、信息共享；开展重点项目成效的全过程评价工作，提升资金使用效能和经济社会效益	2) <b>组织</b> ：党委、政府起核心作用，构建数据赋能城市综合治理体制机制，统筹集约、部门协同、上下联动成效突出；形成政府主导、平台支撑、市场运营的多元组织体系；构建面向平台支撑、市场运营主体的评价模型并持续开展运营效益评价；探索建立线下网格与线上网络联动协同机制	2) <b>组织</b> ：具备敏捷化治理的组织体系，围绕区域经济社会效益可持续发展，培育形成多元协同治理模式
	3) <b>制度</b> ：制定信息安全、项目立项、资金管理、系统运维等数字化建设相关制度，能够支撑城市开展一定范围的数字化基础建设	3) <b>制度</b> ：围绕数据治理、数据安全、数据共享交换、数字底座建设、数字技术应用等方面形成制度性文件	3) <b>制度</b> ：搭建基础制度框架，形成覆盖数据、技术、安全、场景等多维度的制度体系，跨部门协同规则清晰明确	3) <b>制度</b> ：制度体系持续迭代，在数据要素市场化方面探索形成一系列政策法规、管理办法或标准规范，保障数据要素合法合规使用	3) <b>制度</b> ：形成覆盖全环节需求的制度体系并有序实施；构建具备引领性、示范性的数字规则，实践经验被提炼转化为国际标准或国家标准中的主要技术内容，并起到示范作用
4) <b>运营运维</b> ：运维主体为政府主管部门或指定组织，以保障核心系统可用为主	4) <b>运营运维</b> ：在公共服务、城市治理等重点领域的部分场景实现数字化运营	4) <b>运营运维</b> ：创新一体化、规范化运维管理机制，实现各类数字资源统一编目、配置、运维闭环；形成若干具有明确经济社会效益的城市公共数据授权运营案例，统筹推进城市公共数据授权运营	4) <b>运营运维</b> ：建立覆盖数据运营、设施运营、场景运营等的立体化运营体系；建立以应用效果为导向的运营预算和评价考核机制，形成数字资源可持续运营的经济社会效益考核指标体系；运营模式清晰明确，打造一批成功的可持续运营案例	4) <b>运营运维</b> ：形成政府、企业、科研智库和金融机构等多元主体组成的城市数字化运营生态圈	

## （二）“城市数字底座”重点指标描述

表3 “城市数字底座”重点指标描述

成熟度等级	一级（基础级）	二级（发展级）	三级（协同级）	四级（融合级）	五级（引领级）
城市数字底座	资源聚合，基础服务	跨域互联，全域可调	集约部署，共建共用	集成融合，智能升级	自主智能，动态演进
	<b>1) 数字基础设施：</b> 以行业部门自发建设和管理为主，感知设施覆盖城市燃气、供水、排水、供热等重点行业领域	<b>1) 数字基础设施：</b> 感知设施覆盖城市生命线、公共安全、应急、交通、水务、防火、地质监测等重点行业领域、城市高风险区域；计算存储资源在城市内共享共用	<b>1) 数字基础设施：</b> 城市感知设施实现统一纳管；重点行业感知数据实现本级统筹管理，支持本级调用；开展城市生命线数字更新改造，具备监测预警和风险管控能力；建设城市算力调度体系，能够汇聚公共算力资源信息；探索启动可信数据空间等基础设施建设	<b>1) 数字基础设施：</b> 完成城市生命线智能化改造，具备风险主动预警能力；建成城市可信数据空间等城市级数据流通利用设施，有效满足典型场景下的公共数据市场化开发利用需求	<b>1) 数字基础设施：</b> 建成充分满足公共数据市场化开发利用的数据流通利用设施体系
	<b>2) 数据资源体系：</b> 基本建成城市级基础数据库与共享交换平台，完成数据目录编制	<b>2) 数据资源体系：</b> 搭建行业主题数据库，面向社会开放一批数据资源；建立数据分类分级管理标准制	<b>2) 数据资源体系：</b> 依托城市智能中枢、大数据平台等支撑载体实现多源数据的融通汇聚和统一管理；建立科学高效的数据治理规则，能够保障跨部门、跨行业、跨领域数据依申请高效共享与开发利用；建成一批公共数据与社会数据市场化开发利用典型场景	<b>2) 数据资源体系：</b> 建立稳定成熟的公共数据授权运营架构；完成不少于10个行业公共数据授权开发实践案例；公共数据授权运营高效开展，探索构建质押融资、数据信托等资产化新模式，并形成一批典型案例	<b>2) 数据资源体系：</b> 实现数据资源的全生命周期智能管理，具备数据开发模型动态评估与自动优化能力；基于智能体应用实现数据源头治理与智能调度；数据质押融资、数据信托等资产化新模式更加成熟
	<b>3) 数字化共性支撑：</b> 初步建立统一身份认证、统一用户管理、统一电子证照等共性组件	<b>3) 数字化共性支撑：</b> 初步建设数字资源目录管理体系，实现云、网、感知、数据等数字资源的统一管理；初步建成城市智能中枢，常态化开展城市运行态势监管	<b>3) 数字化共性支撑：</b> 建成数字资源管理调度系统，实现云、网、感知、数据、组件、算法等模块化解耦封装和统一调度；建成统一架构、统一标准、统一运维的城市智能中枢，具备多跨联动指挥和事件处置能力	<b>3) 数字化共性支撑：</b> 依托城市智能中枢建设大模型训练、推理等赋能能力；部署一批城市行业智能体应用；具备与部分市场主体开发的平台互联互通的能力；具备突发极端情况下的物理断联能力	<b>3) 数字化共性支撑：</b> 探索开展城市数字组件跨区域调用新模式；建成全国领先的城市智能中枢且具备完善的运营体系；算法模型库能够全面支撑各行业智能化应用调用需求，仿真推演与趋势预测能力显著提升

	4) <b>安全保障</b> : 建立政务云网安全保障体系; 具备数据安全相关保护制度、管理流程	4) <b>安全保障</b> : 初步建立数据分类分级管理标准及实施办法, 30%以上业务数据实现分类分级管理; 网络、算力等城市数字基础设施具备全栈防护安全管理能力	4) <b>安全保障</b> : 有序实施数据分类分级管理标准, 50%及以上业务数据实现分类分级管理, 对不同类别和级别的数据建立相应的安全管理和控制措施; 建立个人信息保护各主体协作机制, 压实各类主体责任	4) <b>安全保障</b> : 80%及以上业务数据实现分类分级管理, 实现数据全生命周期安全管理; 人工智能技术深度应用于网络安全、数据安全风险防控体系, 具备风险自感知、自优化和自处置能力	4) <b>安全保障</b> : 构建自主可控、安全可信、智能协同的城市数据空间生态; 实现网络安全、数据安全风险的自感知、自优化和自处置
--	--	---	---	---	---

### (三) “智慧高效治理”重点指标描述

表4 “智慧高效治理”重点指标描述

成熟度等级	一级（基础级）	二级（发展级）	三级（协同级）	四级（融合级）	五级（引领级）
智慧高效治理	条线管理, 效率提升	领域管理, 流程优化	跨域联动, 及时响应	风险预测, 平急结合	智能预测, 防患未然
	1) <b>平急联动</b> : 以业务领域垂直运行管理为主; 制定应急预案并开始采用数字化方式管理	1) <b>平急联动</b> : 部分重点领域实现跨层级协同联动的平台化运行管理, 能够实现运行监测和应急处置数字化; 启动数字化应急预案库建设, 建成覆盖常见应急事件的数字化预案库	1) <b>平急联动</b> : 形成“高效处置一件事”事项清单及常态化的跨域协同联动机制, 建成支持体征监测和常态运行管理的城市级智能化平台, 实现跨域协同和事件自动分拨, 城市运行状态实现“一屏统揽”; 数字化预案库动态更新, 支持便捷查询	1) <b>平急联动</b> : 跨域联动机制更加优化, 建立平急转换机制, 基于城市智能中枢建成多级贯通智能化平台, 实现从常态管理向应急管理快速转换, 具备监测预警、事件流转、指挥调度、决策支持等能力; 实现事件从发现/接报、分派、处置、反馈、评价全过程“高效处置”; 数字化预案库与大模型等技术初步结合, 可支持动态化的预案生成; 积极探索面向未来的城市运行管理模式	1) <b>平急联动</b> : 基于人工智能、大模型等实现风险主动识别、应急场景仿真推演和突发事件智能化快速处置; 数字化预案库基本完备, 支持动态预案生成, 形成更加主动、前瞻、智能的城市运行管理模式
	2) <b>民意速办</b> : 有畅通的民意诉求反馈渠道; 采用数字化方式开展基层数据采集、汇聚和上报	2) <b>民意速办</b> : 政务服务、基层网格、12345 热线、舆情信访等多渠道民意数据得到初步整合; 领域内建立“接诉即办”响应机制、实现“一办到底”; 基层数据采集基本实现数字化, 建成数据采集“一张表”, 覆盖人口、房屋、社区矫正、一老一小等重点领域事项; 党建引领的基层治理体系初具雏形	2) <b>民意速办</b> : 多渠道民意数据得到有效整合; 民意诉求实现全市统一分派、分级处置、闭环跟踪, 部分高频问题可实现“未诉先办”; “一表通”系统使用部门覆盖率达到 80%以上, 基层治理事项所需跨部门数据基本实现“一表通采、一数共享”; 基层需要采集的数据指标总量减少; 党建引领基层治理体系向多元共治发展	2) <b>民意速办</b> : 能够主动感知社情民意并提供“未诉先办”“未诉自办”服务; “一表通”全域覆盖并实现一次采集多方复用, 使用部门覆盖率达 100%, 数据支持基层治理深度分析与智能预测; 探索形成基层治理多元主体参与的新模式	2) <b>民意速办</b> : 在未诉先办基础上, 创新形成未诉自办等“无感”服务新模式; “一表通”系统为基层多元治理体系提供高效支撑; 形成完善的党建引领多元共治基层治理体系

(四) “精准普惠服务”能力域重点指标

表5 “精准普惠服务”重点指标描述

成熟度等级	一级（基础级）	二级（发展级）	三级（协同级）	四级（融合级）	五级（引领级）
精准普惠服务	条线主导，可申可查	一窗聚合，基础协同	流程优化，高效协同	数据驱动，个性服务	免申即享，智能优化
	1) 政务服务：建设政务服务平台与线下办事大厅，可通过线上线下方式提供政务办事服务	1) 政务服务：实现部分高频事项全流程在线办理，“高效办成一件事”年度重点事项清单事项实现率达80%	1) 政务服务：能够通过移动端等多种渠道提供政务服务，高频服务事项全面支持线上办理；“高效办成一件事”年度重点事项清单事项实现率达100%	1) 政务服务：数字技术在政务服务中得到广泛应用，提供精准智能的数字服务，形成一系列典型应用场景；“高效办成一件事”经营主体和个人全生命周期重点事项总体清单及年度重点事项清单事项实现率达100%	1) 政务服务：政务服务智能体应用全面普及，主动服务成为新常态，高频事项实现“免申即享”
	2) 公共服务：数字化应用覆盖部分公共服务场景，以条线服务场景为主	2) 公共服务：运用数字技术对教育、医疗、住房、就业、养老、社保、文化等公共服务的方式、流程进行优化；在“三医”协同、数智康养、智慧社区等领域打造若干标志性多跨数据场景	2) 公共服务：实现领域间数据信息交换共享，支持“一地受理、一次办理”；“三医”协同、数智康养、智慧社区等领域数据融合场景覆盖城市主要服务场所/住区，形成若干典型案例	2) 公共服务：面向公共服务领域培育基于人工智能赋能的个性服务、主动服务典型应用场景不少于20个；“三医”协同、数智康养、智慧社区等领域打造一批具有示范性与影响力的实践案例	2) 公共服务：人工智能深度应用于公共服务各场景，面向各类用户提供差异化、个性化服务体验
3) 数字友好：各部门通过建立专门窗口等方式，面向“一老一小”、残障人士等提供基本服务	3) 数字友好：政务服务提供线上无障碍入口、多语言服务、必要的线下办理渠道，操作界面简洁易懂，具有明确的响应时效和用户反馈路径；若干公共服务行业完成数字服务适老化、适幼化和无障碍改造	3) 数字友好：能够基于数据分析识别“一老一小”、残障人士等群体需求并开展主动服务；大部分公共服务行业完成数字服务适老化、适幼化和无障碍改造	3) 数字友好：精准识别“一老一小”、残障人士等群体服务需求，一站式集成相关群体服务资源，提供助餐、助洁、助急、抚幼等差异化便捷服务；所有公共服务行业完成数字服务适老化、适幼化和无障碍改造	3) 数字友好：面向各类用户提供差异化、个性化服务体验，均等普惠、舒适温馨、持续发展的数字友好人居环境基本形成	



(五) “产城融合发展”重点指标

表6 “产城融合发展”重点指标描述

成熟度等级	一级（基础级）	二级（发展级）	三级（协同级）	四级（融合级）	五级（引领级）
产城融合发展	产城初联，点状突破	产城初融，连点成线	产城互促，织线成面	产城融合，聚面成体	产城一体，共生共荣
	<p><b>1) 数智赋能产业发展：</b>在部分重点行业领域推进产业数字化转型，建成数字化转型赋能平台；开放2个及以上城市场景，实现数字场景的政企联合运营</p>	<p><b>1) 数智赋能产业发展：</b>产业数字化转型在重点行业领域广泛展开，建成若干区域性或行业性数字化转型赋能平台；在智慧停车、智慧灯杆等5个以上领域开放5个及以上政企协作的数字化场景，提供技术验证支持</p>	<p><b>1) 数智赋能产业发展：</b>建成使用数字化转型综合赋能平台，提供的服务覆盖50%以上重点行业；建成2个特色鲜明、具有核心竞争力的数据产业集聚区或产业园区；形成常态化的数字化场景开放机制，持续更新“城市机会清单”</p>	<p><b>1) 数智赋能产业发展：</b>数字化转型综合赋能平台实现可持续建设运营，数智赋能服务覆盖80%以上重点行业，形成特色亮点；建成3—5个具有本地特色和全国影响力的数据产业集聚区、数字产业集群或产业园区，数据保险、数据信托等金融服务较为完善；城市开放场景能够灵活适配产业发展需求，明显带动投资、消费和就业等</p>	<p><b>1) 数智赋能产业发展：</b>产业数字化转型全域范围广泛展开，数字经济有效带动本地特色产业发展，数字化转型综合赋能平台提供的数智赋能服务实现全域覆盖、全面引领产业升级；建成6个及以上具有本地特色和影响力的数据产业集聚区、数字产业集群或产业园区，数据市场活跃繁荣；政企联动的场景发布实现常态化，数字化场景开放与产业发展形成良性联动，产城互促成效突出</p>
	<p><b>2) 新产业新业态培育：</b>初步开展数智化新产业新业态培育；组织开展数字化场景创新载体或联合实验室建设试点；通过政策等手段对特定新产业新业态培育孵化提供支持</p>	<p><b>2) 新产业新业态培育：</b>探索建立新场景创新验证工作体系，聚焦重点领域、重点方向着重开展新产业新业态培育；建成若干数字化场景创新载体或联合试验平台，吸引并聚集一批数字原生企业和跨界融合团队，提供面向3—5个新产业新业态领域的重点培育和孵化支持</p>	<p><b>2) 新产业新业态培育：</b>全面开展新产业新业态培育，持续完善新场景创新验证工作体系，形成数据驱动成果转化、产业孵化创新模式；建设和运营数字化场景创新实验室，有效汇聚政产学研各类优质资源，至少1个新产业新业态形成一定规模</p>	<p><b>2) 新产业新业态培育：</b>系统性强化新产业新业态培育，数据科技创新、产业创新和新兴产业深度融合；实现数字化场景创新实验室全域赋能和可持续运营，“数据即服务”“模型即服务”等3个以上新业态形成一定发展规模；数据产业发展成效突出，在产业规模壮大、市场主体培育、业态模式创新等方面具有典型成果</p>	<p><b>2) 新产业新业态培育：</b>新产业新业态培育成为经济发展重要增长极；建成全国领先的数字化场景创新实验室生态体系，实现可持续建设运营和面向前沿新兴领域的广泛赋能，培育形成一批有竞争力的新业态、创新型企业，其中5个以上新产业形成一定规模并具有较强示范引领作用，数据产业发展形成特色亮点</p>
<p><b>3) 空间载体改造：</b>开展闲置商业楼宇、老旧厂区、老旧街区等城市空间资源清查和建档，重点领域开展城市空间载体数字化更新改造</p>	<p><b>3) 空间载体改造：</b>重点区域开展城市空间载体数字化更新改造，落地若干城市闲置或低效空间资源数智化改造项目</p>	<p><b>3) 空间载体改造：</b>不少于40%城市闲置或低效空间资源、重要产业载体落地数智化改造项目，初步形成产业带动效应</p>	<p><b>3) 空间载体改造：</b>不少于60%城市闲置或低效空间资源、重要产业载体落地数智化改造项目，有效促进数字经济、新兴产业发展</p>	<p><b>3) 空间载体改造：</b>完成80%以上城市闲置或低效空间资源、重要产业载体数智化改造；城市空间载体更新升级明显带动新型产城融合、产业升级，促进数字经济、低空经济、智慧交通等新兴和未来产业发展</p>	

4) <b>经济运行监测</b> : 基于分散的业务系统条线化开展经济运行监测, 展现形式以电子统计报表为主	4) <b>经济运行监测</b> : 建立重点企业运行数据直报系统, 实现对部分规模以上企业生产经营情况的月度高频监测	4) <b>经济运行监测</b> : 构建数字经济智能监测体系, 实现城市产业全景洞察、产业集群动态追踪与跨部门数据融合分析, 赋能企业服务、投资决策及经济调控	4) <b>经济运行监测</b> : 数字经济监测机制常态化运行; 城市智能中枢具备完善的产业运行监测能力, 实现重点产业链监测、供应链断点智能预警及数实融合态势监测分析	4) <b>经济运行监测</b> : 实现全域经济运行态势的实时全景洞察、智能预测与自适应调控, 形成闭环自优化体系, 满足城市经济运行监测的前瞻需求
--	---	--	---	---

## (六) “城市数字更新”重点指标描述

表 7 “城市数字更新”重点指标描述

成熟度等级	一级（基础级）	二级（发展级）	三级（协同级）	四级（融合级）	五级（引领级）
	局部启动, 专项改造	总体部署, 重点推进	协同更新, 有序铺开	全面建设, 适度超前	深化开拓, 引领发展
城市数字更新	1) <b>总体部署</b> : 将数字更新纳入城市更新建设内容, 明确数字更新战略目标	1) <b>总体部署</b> : 将数字更新作为独立任务纳入城市更新项目库; 初步建立数字更新与城市更新同步规划、同步建设的协同工作机制; 聚焦城市空间与功能的数字化升级需求探索推动若干数字更新应用场景落地	1) <b>总体部署</b> : 制定数字更新实施推进方案; 有序推进城市泛在感知、城市生命线、智慧社区等重点领域数字更新应用场景全面落地, 形成一系列典型案例; 对重点片区或项目建立覆盖规划设计、施工建设、后期运维全阶段的数字档案, 并实现数据动态维护更新, 可汇聚至城市智能中枢平台, 实现对监测对象的统一管理	1) <b>总体部署</b> : 形成一批具有代表性、示范性的数字更新成功案例; 建成区级或片区级城市数字更新治理平台, 整合区域内更新项目、设施运行、人口业态、安全监测等多源数据, 实现统一调度和综合治理	1) <b>总体部署</b> : 城市数字更新与城市更新实现融合发展, 有效带动数字经济发展, 并促进低空经济、智慧交通等新兴和未来产业发展; 充分利用人工智能、大数据等技术, 自动识别老旧隐患、设施故障、人口变化等问题, 智能生成更新建议并指导项目实施, 实现从被动整改到主动预判
	2) <b>基础设施更新</b> : 探索启动传统基础设施数字化改造和智能化管理试点项目, 开始局部传统基础设施数字化更新改造	2) <b>基础设施更新</b> : 系统部署并推动重点领域传统基础设施或重点街区数字化改造, 覆盖城市燃气、供水、排水、供热、桥梁、隧道、综合管廊等重点领域	2) <b>基础设施更新</b> : 实现风险高发区域智能感知终端设备的统一规划、集约部署和可持续运维; 运用人工智能等技术深化城市生命线安全工程建设, 在精准识别风险隐患、主动预警、增强城市韧性等方面成效突出	2) <b>基础设施更新</b> : 数字基础设施和市政基础设施同步规划建设的机制完善成熟; 部分领域超前布局低空数据基础设施、智能化路侧基础设施和云控基础平台等试点项目	2) <b>基础设施更新</b> : 基础设施更新拓展至城市全域, 城市燃气、供水、排水、供热、桥梁、隧道、综合管廊等城市范围内传统基础设施全部完成数字化更新改造
	3) <b>社区服务更新</b> : 将数字更新纳入社区更新和发展计划, 开展以数字惠民设施建设和公共服务数字化为重点的社区数字更新试点建设工作; 部分社区实施基础设施、数字资源、支撑平台、应用场景、运营模式等数字化升级改造活动	3) <b>社区服务更新</b> : 40%以上社区开展智慧物业、智能充电桩、智能停车、智能建筑、高空抛物监测、高楼消防预警等相关更新改造工作, 形成若干智慧社区典型案例	3) <b>社区服务更新</b> : 初步建立居民、企业、社会组织等多元主体参与智慧社区建设全过程的机制与模式; 智慧社区建设工作广泛铺开, 有序实施智慧社区应用场景建设, 60%以上社区开展社区更新改造工作, 部分社区提供一站式托育助老、亲子阅读、社区康养等数字服务, 形成一系列典型案例	3) <b>社区服务更新</b> : 60%以上社区开展社区更新改造工作, 更多社区能提供一站式托育助老、亲子阅读、社区康养等数字服务; 深化便民设施、数字惠民服务、智慧物业、人机友好等场景建设, 打造全龄友好、便民惠民、绿色宜居的高品质生活空间, 形成一系列具有示范性、创新性的智慧社区建设样板	3) <b>社区服务更新</b> : 形成多元主体共建共治共享的智慧社区发展模式; 数字惠民设施和数字化公共服务全面覆盖各社区, 全部社区完成数字更新改造; 实现按需更新, 智慧社区发展更加个性化、多样化, 形成可复制、可推广的社区数字更新模式与运营机制

### 三、计算方法

各城市应从一级开始逐级开展评估，逐级计算每个级别的成熟度得分。经判定满足某个等级后，方可进入下一等级的评估。在总结评估情况、编制 CTMM 评估报告时，应主要描述所判定符合的最高级别的结论和评估情况，明确属于“潜力发展类”“提档升级类”“创新引领类”中的哪类城市。

各等级整体得分为各能力域在该等级得分的加权求和，各能力域在不同等级的得分为各能力子域该等级得分的加权求和。

#### （一）判定条款满足程度，计算各条款得分 A

开展自评估时，应对表 2-表 7 中各个一级指标在不同成熟度等级对应的重点指标对应条款要求逐项进行分析，确定是否满足每项条款要求。每项条款得分依据每项条款的满足程度进行打分。条款满足程度与得分对应情况见表 8。（备注：表 2-表 7 中不同条款由分号间隔）

各项条款得分  $A = \text{条款满足程度对应的得分}$

表 8 条款满足程度与得分对应情况

条款满足程度	条款得分	条款得分评定规则
完全满足	100	a) 存在准确良好的直接证明； b) 有其他间接证据和观察、访谈的验证支持； c) 有效实施了标准的要求
大部分满足	70	a) 存在准确的直接证据； b) 有其他的间接证据和观察、访谈的验证支持； c) 实施情况存在个别轻微不足
部分满足	50	a) 缺少直接证据或证据不够充分； b) 仅实施了标准要求的某些部分； c) 管理文件和实施结果存在明显不足
不满足	0	a) 对标准的要求缺少必要的管理文件； b) 无直接及间接证据表明实施了标准的要求； c) 对标准要求没有可替代的实践

在开展 CTMM 评估时，根据城市自身实际情况逐项填写各项条款满足程度。可通过“条款满足程度”单元格的下拉框，选择“完全满足”“大部分满足”“部分满足”“不满足”之一，“条款得分”单元格会自动计算分数。

#### （二）计算能力子域得分 C

按照表 8 对各项条款进行逐项评估，每个能力子域在各个级别得分为所有条款总分除以特征条款数量 M。



能力子域得分  $C = \Sigma$ 各条款得分  $A$  / 该能力子域对应的条款数量  $M$

备注：每个级别计算时特征条款数量  $M$  是指该等级及以下等级的所有条款数量。

### （三）计算能力域得分 $D$

能力域的得分为下设各能力子域得分的加权求和。

能力域得分  $D = \Sigma$ （能力子域得分  $C \times$  能力子域权重）

### （四）计算成熟度等级得分 $N$

成熟度等级的得分为全部能力域得分的加权求和。

成熟度等级得分  $N = \Sigma$ （能力域得分  $D \times$  能力域权重）

### （五）判定成熟度等级

成熟度等级与得分  $N$  的对应关系见表 9。

表 9 成熟度等级与得分的对应关系

成熟度等级	对应得分区间	前置条件
一级（基础级）	$70 < N \leq 100$	无
二级（发展级）	$70 < N \leq 100$	达到一级水平后再进行二级评估
三级（协同级）	$70 < N \leq 100$	达到二级水平后再进行三级评估
四级（融合级）	$70 < N \leq 100$	达到三级水平后再进行四级评估
五级（引领级）	$70 < N \leq 100$	达到四级水平后再进行五级评估

前置条件举例说明：某市经评估，一级得分 80 分（超过 70 分），即满足一级，可进一步评估是否满足二级；二级得分 75 分（超过 70 分），即满足二级，可进一步评估是否满足三级；三级得分 60 分（低于 70 分），则说明不满足三级，判定该市成熟度等级为二级。